

九龍城區議會轄下
環境衛生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文件第 14/22 號



九龍城區議會轄下
環境衛生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
林德成主席

強烈要求加強巡查執法 立即取締無牌私營龕場

香港法例第 630 章《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》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刊憲並生效，正式設立發牌制度，並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的營辦。《條例》至今已生效多年，任何人士必須取得指定文書，包括牌照、豁免書或暫定法律責任書，才可營辦、維持、管理或以任何其他方式控制私營骨灰龕。自 2018 年 3 月 29 日起，私營骨灰龕必須持有牌照，才可售賣或新出租龕位。

紅磡區殯儀業早已飽和，甚至超出社區的負荷，區內居民的日常生活飽受困擾。隨著條例的生效，由 3 月 29 日起，若私營龕場未有向政府遞交牌照申請、豁免書或暫定法律責任書，有關場所的經營者，即屬違法。據知，社區上仍有不少用作擺放骨灰的地方，是沒有申請牌照的。

另外，龕場更衍生健康的困擾問題。燃燒冥鏹往往產生大量黑煙，令四周空氣變得污濁，形成空氣污染。燃燒所造成的煙霧和空氣灰燼，帶來一系列的環境衛生問題。尤其在人煙稠密的地方，煙灰所產生的影響之大，令住戶深受滋擾。當市民在街邊燃燒冥鏹時，所產生的黑煙和灰燼，不但在街邊殘留，更隨風蔓延，甚至傳入鄰近的民居，令當地居民長期備受困擾。因此黑煙和灰燼，對紅磡區內帶來環境衛生問題。燃燒時產生的黑煙和灰燼隨風傳入低層，而這些黑煙和灰燼無疑是影響到居民的健康。不論是居民的外出，或是起居生活，盡受困擾。同時，懸浮粒子的停留，以及日積月累的燃燒，造成空氣污染，使紅磡區內的空氣質素愈益惡化，無疑對衛生環境產生影響。

困擾持續多年，不但影響了區內市民的日常生活，更對居民構成生命安全，甚至產生衛生環境的影響。有見及此，我們就此機會，促請政府有關當局儘快規管私營骨灰龕場，審慎處理發牌的相關事宜，並加大執法力度，加強巡查無牌私營龕場，並加以適當的執法。同時，減少審核的程序，加速相關流程的處理時間，以儘快取締無牌私營龕場。

民建聯九龍城支部
九龍城區議員
李慧琼 林德成 潘國華

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

真誠在香港